

澎湖縣五德國小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
- (二) 澎湖縣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申請學生助理員服務實施要點辦理。
- (三) 依據澎湖縣政府 105.08.17 府教社字第 1050907595 號函號函辦理。

二、錄取名額：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乙名，備取若干名。

(聘任及支薪方式均以澎湖縣政府核定函為依據，錄取之教師助理員不得異議。)

三、報名資格條件：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
- (二) 高中職以上畢(結)業。
- (三) 身心健康，品行端正並具有服務熱誠。

四、工作內容：

- 一、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突發事件及行為問題。
- 二、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自理事宜(如盥洗、飲食、如廁等)。
- 二、協助教師處理與教學有關之事項。
- 三、協助處理學生偶發事件。
- 四、協助教師上下學工作，完成接送學生之服務。
- 五、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 六、其他臨時交辦有關特殊教育之事項。

五、聘用時間：自 105 年 8 月 29 日起至 106 年 1 月 20 日止。(若縣府補助終止則契約隨之終止不得有異議)

六、待遇：按鐘點給付，每小時 120 元，時數依縣府核定辦理(以學生實際在校就學時間，每天以 8 小時為上限，寒暑假、國定假日等不支薪，另含勞健保給付，勞退提撥)。

七、公告方式：五德國小網站 (<http://www.wdps.phc.edu.tw/>)

八、簡章：請自行於公告網站內下載列印。

九、報名時間地點：

- (一) 報名時間：105 年 8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00~9:30。
- (二) 報名地點：本校教導處
地址：澎湖縣馬公市五德里 32 號。
電話：06-9951327 分機 250

承辦人：何健興主任

十、報名手續：

(一) 親自報名 (不接受通訊報名)。

(二) 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正本驗畢退還，並繳交影本一份)

1、報名簡歷表乙份。

2、最近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請黏貼於報名簡歷表。

3、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

4、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

5、兵役證明(男性)

十一、甄選日期地點：

(一) 甄選日期：105年8月26日(星期五)上午9:00報到及抽籤(口試順序)，9:10正式考試，逾時以棄權論。

(二) 甄選地點：澎湖縣馬公市五德國民小學(會議室)

十二、甄選方式：口試(5-10分鐘)。

十三、甄選內容：身心障礙相關知能。

十四、放榜日期及方式：甄選結果於105年8月26日上午11時00分前公告於五德國小網站。

十五、錄用人員報到、簽約：學校依實際需求依序電話通知(可委託他人先行報到，另日再簽約)，逾時以棄權論，由名單依序遞補。

十六、申訴專線：澎湖縣政府 06-9274400

十七、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收件編號：

(附件一)

澎湖縣五德國小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甄選報名表

一、 個人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別		
	現職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0) (H) 手機：	
學歷	1.		2.		
經歷	序號	曾服務之單位	擔任職務及授課科目(請詳填)		起迄年月
	1				
	2				
	3				

報名者簽章：

二、 基本資料審核：

項目名稱	國民身分證	學歷證書	經歷證明	兵役資料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收件			審查結果		

(附件二)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參加 貴校所辦理之學生助理員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並願負偽造文書刑責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 一、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
- 二、 資料有偽造不實情事。
- 三、 通知錄取，未於規定時間報到。
- 四、 具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此致

澎湖縣五德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聯絡電話：(住家)：

(手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8 月 日

澎湖縣馬公市五德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甄選准考證

姓名(自填)	准考證號碼 (主辦單位填寫)
	身分證號碼(自填)
報考類別	

甄	選	記	錄
甄選日期：105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09：00 報到(請至 1 樓辦公室報到)			
甄選代理教師類別	甄選時間	主試人簽章	
學生助理員	口試 9：10 開始		

試場規則(參加考試人員注意事項)

- 一、應考人應依網路公告規定之時間至各考場辦理報到（請留意應試順序及當日宣布之注意事項），三次唱名未到者視同棄權，取消應試資格，不得異議。
網址：<http://www.wdps.phc.edu.tw/>
- 二、口試採委員提問方式，每名應試 5-10 分鐘。
- 三、如遇空襲警報、地震，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迅速疏散避難。
- 四、如遇特殊情況或屬個案性質之違規情事者，提列本校甄委會討論議決。